

「來上客-12 年國教客語文學習入口網站」全國線上競賽活動

活動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新學期已進入下半場，你對客語的掌握度是否更上一層樓了？「來上客-12 年國教客語文學習入口網站」將啟動全新的線上競賽！

你是否能在瞬間精準捕捉客語句子的關鍵詞彙、活用生活中的口說語法？透過情境式互動來加深記憶，在忙碌的學期中尋找客語學習的樂趣，「來上客-12 年國教客語文學習入口網站」等你來挑戰！

二、主辦單位：客家委員會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。

四、活動辦法：

(一) 活動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1 日止。

(二) 參加規範：登入來上客會員帳號，即可參加活動。

(三) 競賽紀錄：可至「我的頁面-活動紀錄」中觀看活動分數。

(四) 除可使用電腦參賽外，亦可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參與競賽。

(五) 活動網址：<https://12basic.hakka.gov.tw/events>

※所有人皆可參與競賽活動，惟獲獎者須具國小、國中或高中(職)學生身分，並於獲獎後提供得獎人之學生身分證明文件(請以本人名義參賽，不得使用他人之學生身分)，供主辦單位核對後方可領獎。

五、活動獎勵：

(一) 活動一：百貨大批發

一等獎：Apple 2025 iPad 11 A16/11 吋/WiFi/128G 平板電腦

二等獎：FUJIFILM 富士 Instax mini Evo 混合式數位 拍立得相機

三等獎：OVO Warpple 派對輕劇院短焦智慧投影機 LA6

四等獎：SONY ULT WEAR WH-ULT900N 無線重低音降噪耳機

五等獎：EPSON LW-C610 智慧藍牙標籤機

六等獎：TAKASHIMA 高島 HyperSpin 筋湧六合一揉推機

七等獎：FAMMIX 菲米斯 超薄智慧 AI 錄音卡

堅持不懈獎：KINYO 駝太郎拍拍氣氛燈

參加獎：Logitech Keys-To-Go iPad 藍芽鍵盤、SONY 可攜式無線藍牙喇叭

叭、德國藍寶 吹吸兩用手持吸塵器 BPH-V27DU、COCODOR
可定時波卡圓點融燭燈、o-one 3+1 多功能無線充電座、Philips
直插自帶線口袋行動電源、全家禮物卡 500 元、200 元、100 元

(二) 活動二：節奏 PUNCH

一等獎：Samsung Galaxy Watch8 40mm 藍牙版 智慧手錶

二等獎：HyRead Gaze Mini+ 6 吋電子紙閱讀器

三等獎：ATEX 溫熱手部按摩器 AX-HP314

四等獎：Samsung Galaxy Buds4 真無線藍牙耳機

五等獎：Stadler Form Erik 香氛水氧電暖器

六等獎：FUJIFILM 富士 instax mini Link3 手機印相機

七等獎：Philips DLK3547Q Qi2 22.5W 黑金剛磁吸三合一磁吸充電座

堅持不懈獎：SONIC 方形桌上吸塵器 LV-4642

參加獎：IDEAMON 3 in 1 磁吸旋轉折折充、Fujitek 富士電通 製冷手持
風扇、LOOKING 錄得清 復古 CCD 迷你相機、Pentel 雙頭柔繪
筆 18 色套裝、威剛 G653 三孔快充充電器、SONIC 輕巧六段閱
讀學習架、全家禮物卡 500 元、200 元、100 元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需登入來上客會員帳號，方可參加活動；若以手機參與時，請確認網路連接是否正常，以確保活動進行順暢。
- (二) 為維護報名者得獎權益，本活動採取實名註冊，報名者僅限一人一個帳號。若發現名稱不為本人所有，主辦單位有權利取消參加資格與獲獎資格。
- (三) 獲獎人如已獲得第一至第七等任一獎項時，不得重複獲得其他獎項，但「堅持不懈獎」與「參加獎」不在此限；參與人數不足時，部分獎項得從缺。
- (四) 第一至第七等獎項之獲獎人，如無法提供學生身分證明，將依成績名次依序遞補；遞補順序將依原競賽排名結果自動遞補，故可能發生獲得獎項與競賽結果獎項不同之情事，請參加者審慎評估並同意相關規則。若因遞補作業影響原獲獎人之名次或獎項內容，相關人員不得提出異議。另，經遞補後獲得獎項者，不得重複領取其他已中獎項，並須

無條件放棄原中獎資格。「堅持不懈獎」與「參加獎」如遇相同情形，將由備取名單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。

- (五) 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而使活動參加者所登錄之資料有所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所導致資料無效之狀況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本活動參加者及中獎者亦不得異議。如發生前述情形，主辦單位將不做任何通知。
- (六) 參加者若以惡意之電腦程式或其他明顯違反活動之正常運行之方式，意圖混淆或影響活動結果者，一經主辦單位察覺得立即取消參加者之參賽、抽獎及得獎資格，並得追回獎品；因違反相關規定所產生之一切法律責任，應自行負擔。
- (七)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若中獎者為本國人，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(含)，須依規定填寫並繳交身分證影本供報稅使用，並將以新臺幣計價列入年度之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。若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 20,000 元(含)，中獎者依法須預繳 10%稅金，待中獎者付清稅金後方可領獎。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中獎者若非中華民國國境內設籍之國人(即依法於課稅年度內，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含大陸人士及外國人)，不論中獎者所得獎項之價值，須預先扣繳 20%機會中獎稅金，待中獎者付清稅金後方可領獎。如依其他法令規定另須代扣繳其他稅費者，亦於扣除相關金額後，始為實際發放金額。若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，即視為喪失中獎資格。參加本活動者須支付任何稅捐皆為參加本活動之義務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前述稅捐法規如有更新或變動者，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。
- (八) 本活動獎品不得要求轉換、轉讓或折換現金。
- (九) 本活動獎品悉以實物為準，恕無法挑選，如遇缺貨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提供時，主辦單位有權以其他等值商品替代。
- (十) 活動獎品寄送地址僅限中華民國境內，如中獎者未能於領獎期限前回復有效國內寄送地址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中獎資格。
- (十一) 未依上述說明辦理領獎手續者(例如：資料錯誤或不全等)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。
- (十二) 本活動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解釋、補充、修改及終止活動之權利，若有任何更動，皆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七、聯絡窗口：

(一) 聯絡信箱：youthhakkaservice@gmail.com

(二) 聯絡人：邱助理，02-85212625（周一至周五 9：30~18：30）